附件2

全国红十字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

候选对象简要事迹

一、吉林省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先进事迹

吉林省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为省红十字会内设机构，正处级，共有工作人员7名。

**（一）积极组织参与灾害救援，彰显红十字人道资源动员力量**

省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高度重视备灾救灾工作，依据会法开展救灾工作。在2017年和2018年吉林水灾、松原燃气爆炸和地震灾害期间，第一时间向灾区送去了资金和物资，并派出蓝天应急救援队参与灾民转移，物资分发等事宜，受到当地党委和政府的充分肯定与认可。为提升救灾水平，在长春新区设立了红十字会备灾救灾物资储备库，面积1650平方米，全省物资储备库形成了以长春为中心，白城、延边为副中心，县区仓储库为补充的延展格局。依托红十字志愿者及社会力量等，建立了赈济、医疗、心理、疾病防控、红十字蓝天应急救援队，并建有国家级医疗救援队——中国红十字（吉林）医疗救援队。连续4年开展野外灾害应急救援演练。

**（二）助力精准扶贫，使我省因患肿瘤疾病致贫返贫家庭得到救助**

2016年12月，吉林省红十字会肿瘤救助基金正式设立，具体实施由省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负责，他们印发了《关于在全省广泛开展“精准扶贫 关爱肿瘤患者—红十字在行动”的决定》，并成立了吉林省红十字会肿瘤救助办公室。

连续两年开展了“精准扶贫、关爱肿瘤患者—红十字在行动”——健康吉林西部行、中部行活动，深入全省19个县（市、区）、9个乡（镇、街道）、12个偏远行政村，行程5000余公里，开展宣传义诊活动，义诊超6000余人。省委书记、省红十字会名誉会长巴音朝鲁对此项活动给予肯定，并批示“很好，要发挥优势，多为民办好事、实事”。

截止目前，“精准扶贫，肿瘤救助”项目已覆盖全省，累积接听救助电话16000多次，累积救助肿瘤患者21102人次，共支付肿瘤救助款7250万元，为我省精准扶贫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**（三）人道救助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送到千家万户**

连续15年在每年的元旦春节期间，组织全省各级红十字会积极开展“红十字博爱送万家”活动，累计拨付救助物资金额超5000万元，约25万困难群众受益。连续2年开展“圆梦大学”救助，为205名大学生发放助学款60万元。积极争取中国红十字基金会“小天使基金”“天使阳光基金”等项目资金支持。从2010年开始，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针对14周岁以下白血病患儿的救助工作，9年间共救助患儿604名，支付救助资金1876万元。

争取中国红十字会事业发展中心项目资金360万元，对我省18家养老服务机构增添设施。与长春市至爱养老院合作建立“红十字养老服务培训基地”，省红十字会支持配套资金10万元，培育养老事业专业人才，支持养老服务基地标准化建设。

积极争取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及中国红十字基金会6个“博爱家园”建设项目，6个乡（镇）红十字博爱卫生站建设项目。争取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生计项目的支持，为大安市大岗子镇杏树川村125户贫困户发放生计资金77万元。

**（四）博爱奉献，保护生命健康，普及公众避险知识，推进无偿献血、造血干细胞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快速发展**

争取财政专项经费支持，建设了350平米应急救护培训基地，将应急救护培训融入部队救援训练、党校课堂、高校新生军训、校园安全教育和消防官兵训练科目之中，累计举办应急救护培训班近900期，培训救护师资近200名，培训初级救护员超45000名。积极争取中国红十字会总会项目，在长春市朝阳区实验小学建成了应急救护生命安全体验教室，在延边建成了2处生命安全教育基地。与吉林省高校保健医学研究会合作举办应急救护培训班，对全省56所高校医院的近百名医务工作者进行培训。连续3年举办全省红十字会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大赛，组织红十字救护员参与马拉松等赛事的救护服务，受到组委会好评。

累计向中华骨髓库输送5.3万份血样分型数据，为患者提供配型检索7380人次，成功实现捐献72例。在2018年吉林省无偿献血表彰大会上，吉林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管理中心荣获“无偿献血促进奖”。

连续4年主办吉林省“人体器官捐献缅怀纪念暨宣传普及活动”。截至目前，全省注册器官捐献志愿者达6557名，完成器官捐献445例，成功挽救了1154名重病患者，让637名眼病患者重见光明。

二、洪永男主要事迹

洪永男，男，朝鲜族，大专学历，中共党员。1985年3月参加工作，曾任延吉市科技情报研究所科员，延边州科委开发试验厂科员，延边州红十字会科员、培训中心主任、业务处副处长、处长，现任延边州红十字会秘书长兼业务处处长。

洪永男同志坚持把学习作为立身之本，保持良好的学习状态。多年来，他坚持向书本学、向同事学、向实践学，用科学理论、成功经验不断充实和完善自己。无论是从一名工人员到中层领导干部，他都在很短时间内适应了新的角色。

**（一）尽职尽责抓业务**

**一是救灾救援冲在第一线。**他率领工作人员开展救灾两千多次，发放救灾款物近四千万元，受益人数12万多人次。特别是在抗击非典、印度洋海啸、南方冰冻雪灾、汶川特大地震募捐活动中，累计募集救助资金过亿元。2009年3月，他主动承担到四川阿坝州支援援助重建任务，连续在岗位工作3个多月，出色地完成了任务，受到当地和国家、省红十字会的好评，彰显了延边红十字会的风采。

**二是积极打造人道救助品牌。**主抓“博爱送万家”和“圆梦助学行动”两项品牌活动，“博爱送万家”活动共发放人道救助款物1393万元，“圆梦助学行动”共发放助学金652万元。

**三是精心致力于基层组织建设。**会员队伍不断壮大，基层组织覆盖率全省领先。截至目前，全州村（社区）级红十字工作站800个，占比70%以上；在学校设立红十字会241个，占比90%以上。州红十字会会员人数达20余万人，收缴会费1888万元（2010～2018年）。

**四是全力落实援建项目。**2004～2015年，挪威红十字会、挪威船级社援建延边州改水改厕项目完成了全州16个村的改水工程和16个村的改厕工程，总投资1200余万元，帮助1800余户，6000余名群众喝上自来水，改旱厕为生态卫生厕所；争取总会4个“博爱家园”项目和7个“博爱卫生站”项目，北京西城区红十字会2个“博爱卫生站”援建项目，帮助贫困县重点村完成脱贫攻坚任务。

**（二）以身作则，严格自律**

洪永男同志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坚决执行党和政府的工作部署和要求。在工作中，严于律己，以身作则，约法三章，从未出现违法乱纪现象。每年经过他进出巨额资金和大量物资，他主动接受领导和社会的监督，接受严格审计，从未出现过半点差错。洪永男同志始终全身心地投入红十字事业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，用实际行动实践“人道、博爱、奉献”的红十字精神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